

证券代码：920690

证券简称：捷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2772 号），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 2023 年 12 月 29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函》（北证函〔2023〕625）批准，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1 月 5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 12,000,00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9.34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12,080,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11,208,000.00 元（不含增值税），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8,386,792.45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2,485,207.55 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天健验〔2023〕第 750 号验资报告。

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公司新增发 1,8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6,812,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 1,681,200.00 元（不含增值税），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69.8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130,630.19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超额配售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4〕第 49 号《验资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0,761.58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6,443.84
	利息收入净额	375.91
	现金管理	3,5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1,355.30
	利息收入净额	32.02
	现金管理	-3,5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7,799.14
	利息收入净额	407.93
	现金管理	-
募投项目结项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		3,370.39
应结余募集资金		3,370.37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3,370.39
差异		-0.02

注：差异系公司已通过自筹资金支付的股份登记费，未进行置换。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时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公司于2026年5月26日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扣除转账手续费后）转入公司普通账户并于同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规范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

合法权益，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披露，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使用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使用监管等情况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9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已分别与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坛支行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对公司、保荐机构及开户银行的相关责任和义务进行了详细约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王坛支行	201000351933302	已注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划转时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收入，扣除转账手续费后）转入公司普通账户并于同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截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17,520,994.35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3,632,075.47 元（不含增值税），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金额合计为 21,153,069.82 元。

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捷众科技	结构性存款	瑞丰银行丰利 B 系列六月型 25033 期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026 年 2 月 3 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0.70-1.95

		产品					
捷众科技	结构性存款	瑞丰银行丰利B系列三月型26008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00	2026年2月12日	2026年5月20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0.70-1.95
捷众科技	结构性存款	瑞丰银行丰利B系列六月型25034期结构性存款产品	2,000.00	2025年11月14日	2026年5月22日	保本浮动收益型	0.85-1.95

公司于2025年5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等）。

（五）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实际

划转时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予以注销。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6 日已将节余募集资金 33,703,869.80 元(包含利息收入,扣除转账手续费后)转入公司普通账户并于同日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告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故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调整前拟募集资金投资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新能源汽车精密零部件智造项目	20,000.00	14,000.00	10,761.58
2	补充流动性资金	5,000.00	5,000.00	0.00
合计		25,000.00	19,000.00	10,761.58

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根据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一）《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0,761.58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55.30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799.14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精密零部件智造项目	否	10,761.58	1,355.30	7,799.14	72.47%	2026 年 2 月 6 日	是	否
合计	-	10,761.58	1,355.30	7,799.14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变更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变更前新能源汽车精密零部件智造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4,000.00 万元，补充流动性资金拟投入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变更后新能源汽车精密零部件智造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10,761.58 万元。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 17,520,994.35 元，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 3,632,075.47 元（不含增值税），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金额合计为 21,153,069.82 元。 公司已于 2024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不适用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额度	5,000.00 万元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0.00 万元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详见三（五）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